

证券代码：600287 股票简称：江苏舜天 编号：临 2021-047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南京市软件大道 21 号 B 座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松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议案。

本议案详见临 2021-049 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网公告附件：

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